

《藝術研究學報》稿約

109年02月24日修正

一、徵稿內容：

藝術研究學報以倡導學術研究風氣為目的，舉凡有關藝術相關之論著、調查報告、專題研究等學術性文稿均歡迎。非學術性稿件、報導性文章、教學講義、整篇學位論文、進修研習活動報告、翻譯稿件恕不接受。

二、截稿日期：

每年10月出刊，截止日為該年4月30日。

三、文稿字數：

以二萬字為限，並附中、英文摘要（均不超過三百字為原則）、關鍵詞二至五個。

四、稿件格式：

(一)本刊之規格為 A4 大小，稿件之版面規格請以 A4 紙張電腦打字。

(二)電子存檔相關規定如下：

- 1 請使用 Word 文字檔存檔。
- 2 文內請勿使用任何指令（包括排版系統指令）。
- 3 中文與英文之間不須空欄。
- 4 格式以 APA 第六版為主。

(三)其他相關事宜請參考「藝術研究學報撰稿格式」。

五、審查方式：

本刊採匿名審查制度，先進行形式審查，再由「藝術研究學報編審委員會」聘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、專家擔任審查工作，作者依照外審委員建議修正稿件，修正後稿件是否刊登、刊登卷期由編審會決議。

六、文責版權：

論文一稿多投、已接受刊登或修正後刊登卻撤回稿件者，本學報一年內將不接受該篇文章所有作者之稿件。經本學報錄用之論文，請授權本校以紙本、光碟片及網路出版方式發行。

七、稿件交寄：

投稿者請備齊以下資料 E-mail 方式傳送至
taciturn@mail.nutn.edu.tw。

- 1 作者資料表（通訊作者僅能有一位）（WORD 檔、簽名後 PDF 檔）
- 2 著作權同意書（WORD 檔、簽名後 PDF 檔）
- 3 稿件電子稿（WORD 檔）

八、通知錄用與否：

接到投稿後將以 e-mail 方式通知作者，本校將在收稿後儘速回覆審查結果。

九、校正與抽印本：

- (一)來稿若經採用，本學報因編輯需求，保有文字刪修權。
- (二)作者應負論文排版完成後的校對之責，編審委員會僅負責格式上之校對。
- (三)本學報不致稿酬，論文出刊後將免費贈送作者抽印本十本